

<<中国文化史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中国文化史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301158425

10位ISBN编号：7301158424

出版时间：2010-1

出版时间：北京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吕思勉

页数：205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中国文化史>>

内容概要

《中国文化史》以专题的形式、科学的方法、清晰的条理、通俗的语言，讲述了中国古代文化的博大内涵。

它把学术性和通俗性生动地结合起来，使读者对中国古代文化有深刻的理解，也能以古鉴今，对自己的行动有所启示，是一部不可超越的中国文化史经典读物，也是一部中国文化的说明书。

<<中国文化史>>

书籍目录

绪论婚姻政体兵制刑法实业教育学术语文

<<中国文化史>>

章节摘录

插图：据近代社会学家所研究：人类男女之间，本来是没有什么禁例的。

其后社会渐有组织，依年龄的长幼，分别辈行。

当此之时，同辈行之男女，可以为婚，异辈行则否。

更进，乃于亲族之间，加以限制。

最初是施诸同母的兄弟姊妹的。

后来渐次扩充至凡同母系的兄弟姊妹，都不准为婚，就成所谓氏族（sib）了。

此时异氏族之间，男女仍是成群的，此一群之男，人人可为彼一群之女之夫；彼一群之女，人人可为此一群之男之妻；绝无所谓个别的夫妇。

其后禁例愈繁，不许相婚之人愈多。

于是一个男子，有一个正妻；一个女子，有一个正夫。

然除此之外，尚非不许与其他的男女发生关系。

而夫妻亦不必同居；其关系尚极疏松。

更进，则夫妻必须同居，一夫一妻，或一夫多妻。

关系更为永久，遂渐成后世的家庭了。

所以人类的婚姻，是以全无禁例始，逐渐发生加繁其禁例，即缩小其通婚的范围，而成为今日的形态的。

以一夫一妻的家庭，为原始的男女关系，实属错误。

主张一夫一妻的家庭，为男女原始关系的形态的，不过说：人类是从猿猴进化而来的，猿猴已有家庭，何况人类？

然谓猿猴均有家庭，其观察本不正确。

（详见李安宅译《两性社会学》附录《近代人类学与阶级心理》第四节，商务印书馆本）即舍此勿论，猿猴也是人类祖先的旁支，而非其正系。

据生物学家之说，动物的聚居，有两种形式：一如猫虎等，雌雄同居，以传种之时为限；幼儿成长，即与父母分离；是为家庭动物。

一如犬马等，其聚居除传种外，兼以互相保卫为目的；历时可以甚久，为数可以甚多；是为社群动物。

人类无爪牙齿角以自卫，倘使其聚居亦以家庭为限，在隆古之世，断乎无以自存；而且语言也必不会发达。

所以原始人类的状况，我们虽不得而知，其为社群而非家庭，则殆无疑义。

<<中国文化史>>

编辑推荐

《中国文化史》：北大大课堂

<<中国文化史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